

索引号:	11220000412760890L/2021-02215	分类:	动物疫病防控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	成文日期:	2021年05月13日
标题:	关于印发非洲猪瘟常态化采样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牧防发〔2021〕83号	发布日期:	2021年05月17日

关于印发非洲猪瘟常态化采样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吉牧防发〔2021〕83号

各市(州)畜牧业管理(农业农村)局,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,各县(市、区)畜牧业管理(农业农村)局,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、省动物卫生监督所、省畜禽定点屠宰管理办公室:

为进一步强化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,继续做好全省非洲猪瘟主动监测,按照农业农村部要求,结合我省实际情况,省局制定了《非洲猪瘟常态化采样监测实施方案》,现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

2021年5月13日